

忆大雪

华玉琳

今年冬天，大雪节气如约而至又悄然离去，竟没留下一片雪花。这是多年来的常态了——别说大雪时节，就连最冷的严冬也鲜见雪的踪影。即便偶尔飘落，也是稀稀落落，雪小得可怜，天数更是屈指可数。

我记忆中的冬天，全然是另一番景象，雪花纷飞、银装素裹，眼前的一切都被温柔地裹进了白色的襁褓。

儿时的冬天，雪是常客。每年，它都会如期而至，铺天盖地，把村庄、田野、屋顶都染成一片纯净的白，给田里的小麦盖上一层厚棉被，为来年的丰收埋下希望的伏笔。那时的雪，下得厚实，下得持久，仿佛要把整个冬天都凝固在冰晶里。孩子们在雪地里奔跑，堆雪人、打雪仗，欢笑声在冰冷的空气中荡开，飘满了整个冬日。春节时，雪更是增添了喜庆的氛围，红灯笼在白雪的映衬下格外鲜艳，鞭炮声在雪地上炸开，溅起一片片晶莹的碎屑。

捉麻雀，是儿时冬日里最有趣的游戏之一。大雪过后，田野被厚厚的积雪覆盖，麻雀无处觅食，便成群结队地飞到农家院子里。我们早早地准备好筛子、木棍和细绳，在院子里撒上谷粒，然后躲在门后，屏息凝神，等待麻雀自投罗网。当麻雀小心翼翼地靠近，钻到筛子底下啄食时，

我们猛地拉动手中的细绳，筛子“砰”地落下，麻雀便被罩在了里面。那种兴奋和成就感，至今仍清晰地留在记忆里。

砸屋檐下的冰凌，则是另一番乐趣。寒冬里，屋檐下的水滴在低温中凝结成冰，形成一串串晶莹剔透的冰凌，长短不一，形状各异。我们拿着小石子，对着冰凌用力扔去，“啪”的一声，冰凌应声而断，掉在地上摔得粉碎。有时，冰凌太长太重，砸下来时发出“咚”的闷响，仿佛冬天的鼓点。我们一边笑着，一边争着去捡那些断落的冰凌，含在嘴里，凉丝丝的，带着一丝甜味，那是冬天独有的滋味。

1965年和1976年的雪尤其令人难忘，那两年的雪下得又大又猛，仿佛要把整个世界都淹没在白色之中。1965年的冬天，雪从早到晚下个不停，屋顶上的积雪越来越厚，压得树枝都弯下了腰。清晨起床推开门，眼前一片白茫茫，连门前的路都辨不清了。大人们忙着扫雪，孩子们则在雪地里打滚，堆起一个个比人还高的雪人。1976年的冬天，雪来得格外早，大雪节气过后没几天，村庄就被裹进了白色的世界，远处的田野更是白茫茫一片。那段时间，学校停课，我们整天在雪地里玩耍，仿佛时间都停滞了。

那时的冬天，冷得彻骨，却也暖人心。一家人围坐在火盆旁，烤着红薯，喝着热茶，听着窗外呼啸的北风，谈论着家长里短。火盆里的火苗跳跃着，映红了每个人的脸庞，暖意从心底漫开，驱散了周身的严寒。雪，虽然带来了寒冷，却也凝聚了亲情，让人们在严寒中找到了家的温暖。

如今，大雪节气已过，依旧不见一片雪花的踪影。冬天，也好像变得温和了许多，不再有那种刺骨的寒冷，也不再有大雪纷飞的壮丽景象。偶尔的雪，也只是匆匆而过，没有留下多少痕迹。儿时的记忆，却像一幅幅黑白照片，清晰而鲜活地留在脑海中。那些在雪地里奔跑的身影，那些捉麻雀、砸冰凌的欢笑，那些围坐在火盆旁的温馨，都成了最珍贵的回忆。

雪不仅是一种自然现象，更是一种情感的寄托、一种文化的象征。在古人的诗词中，雪常常被用来表达孤独、纯洁或坚韧的情感；而在我们的生活中，雪则承载了太多童年的欢乐和家庭的温暖——它是冬天的灵魂，是童年的记忆，是家的温暖。如今，雪少了，冬天的味道似乎也淡了，但每当想起那些大雪纷飞的日子，心中总会涌起一股暖流，仿佛又回到了那个纯真的年代。

大雪节气没有雪，我却怀念那些有雪的日子。

父亲趣事之跨界“神医”

程立群

我一直觉得，我父亲49岁之前在我们村里是近乎传奇般的存在。他虽有些懒散，却是那个缺医少药的年代里，给人希望的“灯”。尤其是上世纪七八十年代，他以跨界“神医”之名，温暖了十里八乡无数个清晨与深夜。

那时，我家旧木桌上永远堆着三摞书：一卷翻烂了边的《赤脚医生手册》，一本封皮模糊的《兽医常见病》，还有一本夹满各式叶片标本的《农作物病虫害防治》。没错，我父亲——既是医人的大夫，又是治畜的郎中，还是救庄稼的“田博士”。每当有人急匆匆拍门喊他出诊，我总暗暗担心：他会不会哪天把药方开给了玉米，把农药用在了小孩身上？可奇怪的是，从来没人上门找事，只有源源不断的感谢。我常跟在他身后“行医”，说是帮忙，其实纯属凑热闹。

他医人，多半是头疼发热之类的小毛病，大病从不乱插手。记得一个深夜，后村有人砸门，说家里“半挠子”（小男孩）烧得直说胡话。父亲披衣提箱就走。我被吵醒后突然想起：注射器被我偷偷拿出来玩，还没放回药箱！母亲催我赶紧送去。我在黑夜里狂奔，终于追上他。那孩子满脸潮红，呼吸急促。父亲用听诊器仔细检查，又从药箱取出银针，烤火消毒，在孩子指尖放出几滴黑血。随后配了几片药，细细嘱咐服用方法。那家人千恩万谢，父亲只摆摆手：“夜里守着他，发了汗就好。”而我，却因为乱动注射器，回家后结结实实挨了顿打，哭到天明。这一幕，至今刻在我心里。

治牲口，其实是他最不愿接的活儿。可总有人嫌去兽医站麻烦，直接拉他去看猪看牛。父亲总是推辞：“我是医人的，不是治牲口的！”村民却理直气壮：“人都能看好，牲口还算个事？”我不知道他究竟治过多少家禽、家畜，只记得他每次给猪打完针，总是满身污泥、有时还带些抓痕，蹒跚跛行着回家。母亲难免埋怨几句，他从不还嘴，只默默坐在门槛上，点上一根烟。

对庄稼，他却格外郑重。谁家小麦得了赤霉病、玉米害了纹枯病、棉田起了棉铃虫，他总是第一时

间赶到。他说：“人病了一时慌，还有医院托底。庄稼病了，可是一年的事。”烈日下，他举着放大镜，一叶一叶地仔细查看病情。他爱钻研，自创的糖醋治棉铃虫法，甚至登上《中国棉花》杂志，引来全国百余封信件交流求教。那些年，我们村的庄稼总是长得最安稳。村里人都说，有他在，地也踏实。

49岁那年，父亲在一次例行点名时突然倒下，身体倚住门框，右手垂落，嘴角歪斜——是脑梗。这个他诊断过无数次的病，终于找上了他自己。

如今，父亲已74岁。病后的他变得沉默，说话前总先憨笑一阵，再接得缓慢。有时话到一半突然卡住，他就闭起眼睛，努力寻找那个失踪的词语。有一次，我在田埂上故意掐了一叶病稻递给他：“爸，你看这是得了什么病？”他的手指轻轻抚过叶片，眼神一亮：“纹枯病，该打井冈霉素！”

那一刻，他仿佛又成了那个横跨三界的“神医”。那一刻，我忽然懂得——父亲不是神，他只是把自己活成了一味药，微微发苦，却疗愈了整个村庄艰难奔波的岁月。他的世界很小，小到只有村头村尾；却又很深，深到每一片叶、每一声啼哭、每一寸土地，都记得他。

现在，我只想带父亲回村里走走，看看五谷丰登、六畜兴旺，见见那些还没走散的老朋友。父亲啊，请您慢一点老，给我一点时间，让我陪您把这条熟悉的路，再走一遍。



十年

李红姣

十年如长河奔流，回眸时却似指间流沙。倏然惊觉，我投身徐州交通事业已十载春秋。2015年岁末，而立之年的我接过使命，自此以路为纸，以责为墨，书写与交通脉络同频共振的篇章。

当会议通知淹没了故人的消息，当加班灯火替代了团聚筵席，岁月终将答案轻叩心门：父亲佝偻的脊背、母亲藏于皱纹的牵挂、爱人默默温热的茶盏、老友跨越山海的一句“别来无恙”，方是人间最坚实的锚点。昔日追逐的烈酒般炽热的爱，终沉淀为清茶般的相守；而那些晨昏琐碎中攒下的暖意，恰似檐下春雨，无声浸润生命的根系。

十年俯仰，“得”与“失”如阴阳相生：有人困于错失的机遇，却在日复一日的琐碎中淬出金石之志；有人卸下“功成名就”的桎梏，转身于羹汤烟火里寻得生命的丰盈。恰似《华为十年感悟》中的箴言——至暗时刻常蕴微光，而破局之钥，在于“以行动丈量迷茫，以反思照亮归途”。

职场十年，是“低头耕耘”的修行，亦是“抬头看路”的觉醒。曾将“忍让”视为生存法则，却在原则与妥协的拉锯中彻悟：真正的成熟，是知世故而不世故的赤子之心。正如那位抛却政工光环、重返校园的同路人，以“十年空对公文笺”的喟叹，换得“破茧寻光”的新生——人生转折处，学习永远是那柄劈开迷雾的剑。

立于新十年的渡口，需怀“刀刃向内”的果敢，亦需养“静待花开”的襟怀。若樱花树下那位顿悟者的低语：万物皆有时序，何必效仿他木争春？且作深谷幽兰，在属于自己的节气里悄然吐芳。前路行囊，当有三物常伴：如竹般虚怀若谷的学习力、如松般孤直守拙的定力，以及将平凡日子淬炼成诗的匠心。

人生终究不是沙漏中的竞逐，而是心镜前的凝视。十年可作赌局，亦可为禅堂——区别只在，你选择与时间角力，还是与之共舞。正如里尔克诗中的隐喻：“未来早已藏于此刻的褶皱。”当下每一声笃定的足音，皆是写给未来十年的伏笔。